

高铁站前医疗综合体设计项目答疑（澄清）文件

各潜在投标人：

一、现对招标文件提问作如下答复：

1、问：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暂无设计相关附件，请提供设计相关前期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规划选址位置图、原始地形图及带周边市政道路竖向标高的用地红线图的 CAD 文件。

答：上述提及内容，代理机构已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在交易系统中“其它资料”以文件名“招标附件”进行上传，投标人请自行登入系统下载资料。

2、根据招标文件（7.3 定稿版）第 19 页光盘制作要求及内容：（1）多媒体演示视频①用于评标阶段（控制在 7-10 分钟）；（2）多媒体演示视频②用于后期项目汇报（控制在 20-25 分钟）；（3）投标文本（须包括展陈文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的初步成果及概算）。请明确本次招标设计成果深度，是否需要达到初步设计深度？

答：不需要，本次招标设计成果深度为方案设计。

3、问：根据招标文件（7.3 定稿版）第 45 页手术用房设置要求：中医院手术用房拟设置手术室 12 间，口腔医院手术用房拟设置手术室 13 间，眼视光医院手术用房拟设置手术室 14 间。请明确本项目手术室数量是 12+13+14=39 间还是总共 14 间？若分开设置，则手术室数量与各医院医技规模及床位数不匹配。

答：按设计任务书要求执行，根据三家医院实际使用需求明确三家医院手术间总计为 39 间，请投标人自行考虑方案。

4、问：根据《中医院建设标准》（建标 106-2021），中医院特色诊疗用房（中医综合治疗区、治未病中心、康复治疗区）及中药制剂室均属于单列项，建筑面积应单独计算。根据招标文件（7.3 定稿版）第 43 页门诊系统设计要求第 2 条：中医院特色诊疗用房面积要求 a、中医综合治疗区 1200 m²；b、治未病中心 700 m²；c、康复治疗区 800 m²；第 46 页药剂科设计要求：中医院的制剂室按 2000 m²考虑，并按规范要求设置。此类用房建筑面积共计约 4700 m²，与中医院地上专享功能用房 46100 m²如何分配？

答：按设计任务书要求执行，中医院特色诊疗用房面积及制剂室面积均含在中医院地上专享功能用房面积总和内，请投标人自行考虑方案。

二、现对招标文件作如下澄清：

1、原招标文件 P9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 建设地点：绍兴美术馆”调整为“2. 建设地点：位于绍兴镜湖站前片区 E-18 地块，东至站南西街、南至庆南路、西至大庆寺路、北至庆云路，紧靠地铁 1 号线大庆寺站”。

2、原招标文件 P19（二）技术标制作要求：“光盘制作要求及内容：（1）多媒体演示视频①用于评标阶段（控制在 7-10 分钟）；（2）多媒体演示视频②用于

后期项目汇报（控制在 20-25 分钟）；（3）投标文件（须包括展陈文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的初步成果及概算）。”调整为“光盘制作要求及内容：（1）多媒体演示视频①用于评标阶段（控制在 7-10 分钟）；（2）多媒体演示视频②用于后期项目汇报（控制在 20-25 分钟）；（3）投标文件。”

3、原招标文件 P39 六、地下空间开发“1）地下建筑功能：除必要的人防、消防等设施，地下空间主要用于影像科等医技用房、冷冻机房、生活水池、消防水池、仓库、医疗垃圾房、生活垃圾房、太平间、相关配电设施和停车等功能且需满足综合医院建设相关规范等。”调整为“1）地下建筑功能：除必要的人防、消防等设施，地下空间主要用于冷冻机房、生活水池、消防水池、仓库、太平间、相关配电设施和停车等功能且需满足综合医院建设相关规范等。”

4、原招标文件 P41 三、使用功能共享与专享要求“1. 本项目为三家医院共建共享的创新型医疗综合体模式，绍兴市中医院镜湖院区地上建筑面积 5.5 万平方米，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眼视光医院绍兴院区地上建筑面积 2.5 万平方米，绍兴市口腔医院总院地上面积 1.0 万平方米，共计 9 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4.8 万平方米。”调整为“1. 本项目为三家医院共建共享的创新型医疗综合体模式，绍兴市中医院镜湖院区地上建筑面积 5.5 万平方米，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眼视光医院绍兴院区地上建筑面积 2.5 万平方米，绍兴市口腔医院总院地上面积 1.0 万平方米，共计 9 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4.5 万平方米。”

三、其余按原招标文件执行。



2023 年 7 月 10 日